北京大学科研外协、外包次级合同审核信息表

（北京大学作为次级合同委托方）

合同名称：单一手性谢尔宾斯基三角分形结构的制备与表征

合同经费（万元）：10.0 来源[1]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

项目负责人：王永锋（姓名）信息科学技术学院电子学系（院系）出款帐号（例 8200900099）：8200902500

合同受托方：北京大学（天津滨海）新一代信息技术研究院（完整单位名称），单位性质：【 】企业 【√】非企业[2]

合同经费来源项目预算书是否载明了合同受托方、委托内容和经费：【 】是 【√ 】否[3-6 红色标注]

合同主要内容：利用超真空低温扫描隧道显微技术，实验中利用左手性色氨酸、赖氨酸、酪氨酸、脯氨酸分子与吡啶或羟基类双官能团折线分子，通过共组装在单晶表面制备单一手性谢尔宾斯基三角形，并研究Au(111)、Ag(111)、Cu(111)不同活性衬底对分形结构生长的影响。

项目负责人承诺与声明事项：

1. 本人已认真了解合同受托方的法人资格和履行能力，所提供的支撑材料[3]真实、合法；
2. 本人对次级合同业务的真实性、相关性、合理性负责；
3. 维护北京大学的校名、校誉和合法权益；
4. 本人及项目组成员[4]与合同受托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[5]。 【 】是 【 √ 】否

项目负责人（签名）：王永锋 日期：2020.3.19

……以上内容公示……

院系审核意见：